##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1年9月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相关条款 的议案》,公司拟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 12,165,656 股,公司总股本由 396,662,205 股减至 384.496.549 股,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,并授权董事会办 理相关工商变更事宜。具体修订如下:

原公司章程条款	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6,662,205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4,496,549
元。	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96,662,205 股,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4,496,549 股,
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4日